

致各位家长

令和 5（2023）年度 就学援助制度通知

松原市实行就学援助制度，向因经济原因，孩子在市立小学、中学就学有困难的监护人，援助一部分就学所需费用。

1. 同时申请受理期间等

(1)同时申请受理期间：令和 5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三）～ 2 月 8 日（星期三）
（星期六・日・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2)受理时间：上午 9 时 00 分～下午 5 时 30 分（市政府）

(3)受理地点：学校或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职员科（市政府 5 楼）
（孩子在小・中学两校就读时，请提交到所就读的小学或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职员科）
* 因特殊情况申请时，请向各自的学校申请。

2. 注意事项

- 就学援助是根据令和 3 年中的收入等所认定。为此，每个年度都需要重新办理申请手续。但是于 6 月以后申请者需要根据令和 4 年中的收入等认定。
- 接受生活困难补助（生活保護）的令和 5 年度为小学 6 年级学生・中学 3 年级学生，为支付修学旅行费用的对象，需要申请。（申请超过实施月份者不予支付）
- 如错过同时申请期间 做为中途申请 受理可截止到令和 6 年 2 月 9 日（星期五）。但是中途申请，援助金额从申请月起按月计算。

市民缴纳市税等是对福利及教育方面的行政营运所不可缺少的。申请就学援助的同时，请对为了市民安心・安全的生活而纳税予以理解及协助。

3. 申请就学援助资格

居住在松原市，是松原市立中小学就读儿童的监护人

- (1) 令和 3 年中的总收入(家庭全体成员的总收入)低于如下的认定标准金额，并需要得到就学援助的人。(6 月以后的申请是根据令和 4 年中的总收入)

按家庭成员数计算的标准金额

一户家庭人数	2 人	3 人	4 人	5 人
总收入 (一户家庭合计)	1, 847, 600 日元	2, 177, 600 日元	2, 507, 600 日元	2, 837, 600 日元

※5 人之后，家庭每增加一人总收入金额加 33 万日元

例1. 父亲、母亲、加一个孩子的三口之家的标准金额为 2, 177, 600 日元。

例 2. 祖父、祖母、父亲、母亲、加两个孩子的 6 口之家的标准金额则为 3, 167, 600 日元。

※对于有工资收入、公共养老金等收入的人，将从收入金额中扣除 10 万日元后进行家庭总收入计算

※由于更换住宅财产而产生相关转让损失所导致的盈亏总计及结转扣除的特例，即便收入总额低于标准金额的家庭也不列为援助对象。

※就学援助申请人在申请前必须完成税务申报。(即便收入为 0 日元或被抚养者有收入都必须申告。)

※申请时，请事先凭源泉征收票或市府民税纳税通知书等，确认家庭全员总收入金额是否低于上述标准，

※不管家庭是否分户，请填写同住者全体成员的姓名。

- (2)关于收入总额超过上述认定标准金额，但因特别原因而发生经济状况突变，需要就学援助者

●监护人因失业、住院等原因处以长期停职休职状态，比前一年收入激减，经济穷困的人。

●由于火灾、事故等丧失财产 处于穷困的人。

●由于其他特别情况 有必要考虑教育方面的照顾

※因特殊情况而提出申请时，申请资料经审查后决定能否得到认可。

4. 申请书的分发

1 月份开始可在学校或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职员科(市政府 5 楼)领取申请书。

想要申请的人，请届时申请。

5. 申请书的提交(不受理申请书的邮送业务)

受理申请时，将发给申请就学援助者受理票。请务必领取受理票，并在认否通知书下来前好好保管。

6. 申请所需资料

●「认定低于标准金额的家庭」

- (1) 松原市儿童学生就学援助费支給申请书
- (2) 印章（认印(姓氏印)可, 不可以用シャチハタ（光敏印章））
- (3) 添附资料

①在同时受理期间截至到5月末申请时

如果令和4年1月1日现在, 在松原市没有居民登记的人, 需要提交收入证明书。
请在令和4年1月1日所居住的市区町村役所, 办理“令和4年度所得证明书”
（根据令和3年中的收入的证明材料）, 作为添附资料, 提交申请。

②6月以后申请时

如果令和5年1月1日现在, 在松原市没有居民登记的人, 需要提交收入证明书。
请在令和5年1月1日居住的市区町村役所, 办理“令和5年度所得证明书”
（根据令和4年中的收入的证明材料）, 作为添附资料, 提交申请。

※同一家庭2人以上有收入时, 需要各自的收入证明书。

●「虽然收入超过认定的标准金额, 但因特殊情况提出申请者」

请提交上述(1)到(3)的必需资料, 附加可确认特殊情况的证明书(如退職证明书, 住院证明书, 受灾证明书, 近期的工资明细书等)

※(1)请在申请书背面填写具体的申请理由

※需要提交校长的证明书, 请提前跟学校咨询。

申请书直接提交给所在学校。

如孩子分别在小学及中学就学时, 请分别提交给各个学校。

7. 援助金的认定及支付方法

●同时申请期间内申请者, 其审查结果(认定或不认定)将在4月份得到邮寄书面通知。

●在领取医疗券时需要认定通知书, 一年期间请认真保管。

●支付时期 : 1年2次(5月・10月)

学习用品费用及学校伙食费1年1次支付(5月), 结算在3月份。

●支付方法: 申请时经监护人同意, 统一支付给校长账户。

※被认定的监护人, 请支付除去就学援助部分的最小限度的学校缴纳金。

8. 援助项目及金额

支給金额 (年额)		学习用品费等	伙食费	校外活动费 (无住宿的)	校外活动费 (有住宿的) (实施学年)	修学旅行费 (实施学年)	医疗费
小学	全学年	11,10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1,51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3,47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21,000 日元)	发行 医疗券
中学	全学年	21,70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2,18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5,840 日元)	实际使用 费用(限度为 48,000 日元)	

※如果在同时申请受理期间申请,可免除独立行政法人日本体育振兴中心共济费

(监护人负担部分的 460 日元)。(但是,这是针对在 5 月 1 日已获得认证的人。)

※接受生活保护的小学 6 年级・中学 3 年级的学生仅援助支付修学旅行费用。

(有关修学旅行以外的教育补助费,根据生活保护法规定不可以双重支付)

※支付额参照令和 4 年度。有变更的可能性。

《关于医疗费援助》

●校内健康诊断或健康咨询的结果,根据学校保健安全法所定疾病,判断需要治疗时,可接受医疗治疗费援助。

●根据学校保健安全法所定其疾病

- ①沙眼及结膜炎(过敏性除外)
- ②白癣、疥癣及脓痂疹(皮肤科的疾病)
- ③中耳炎
- ④慢性副鼻腔炎(过敏性除外)及腺样体(耳鼻科疾病)
- ⑤虫牙
- ⑥寄生虫病

- (注意事项)
- 在医疗机构接受治疗之前,请将检查结果及其认定通知书 2 种资料拿到教育委员会事務局。在事務局领取医疗券。
 - 治疗所需的费用将直接支付医疗机构。
 - 没有领取医疗券所接受的治疗将不予以医疗援助。

详情,请咨询学校或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职员科

松原市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职员科 电话:072-334-1550(代表)